

A.必修類 94 學分 (系定必修 66 學分 共同必修 28 學分)

科 目		學分		說 明
系定必修		63		詳見系必修科目表。
語文通識	中國語文通識 (031)	4-6	2x3	副標題不能相同。必修「國文」4 學分，超修之「國文」可計為選修，修畢「國文」4 學分，始得續修「進階國文」
	外國語文通識 (032)	4-6	2x3	
一般通識	人文通	4-12		041-人文通、042-社會通、043-自然通、044-跨領域通 (跨領域通由學生自行決定採計為何種領域通識)
	社會科學通識	4-12		
	自然科學通識	4-12		
體育		0	0x4	需修 4 學期 0 學分之體育，子標題不能相同。

B.選修類 38 學分 (軍訓及選修體育不得採記為畢業學分)**C.英文榮譽學程 12 學分****D.英(外)語文能力檢定通過 (詳見【外語畢業標準檢定辦法】)****E.服務學習課程二科【36 小時】****系必修科目表**

科目名稱	學分數	上	下	備 註
初級法文	4	2	2	
初級法文語法	4	2	2	
初級法文聽力會話	4	2	2	
歐洲文學概論(I)	2	*	2	
中級法文	4	2	2	
中級法文作文	4	2	2	
中級法文語法	4	2	2	
中級法文聽力會話	4	2	2	
法國文化概論	2	2	*	
歐洲文學概論(II)	2	*	2	
法文翻譯實務	2	*	2	
法國文學概論	4	2	2	
進階法文	2	2	*	
進階法文作文	4	2	2	
進階法文語法	4	2	2	
進階法文聽力會話	4	2	2	
法文專業翻譯實務	2	*	2	
專業法文	4	2	2	
專業法文聽力會話	4	2	2	
歐洲文化與文明	2	2	*	

聯絡人資料

單位	承辦人	電話	電子郵件	備註
歐語學程承辦人	吳昭儀	63036	upel@nccu.edu.tw	FAX: 29387608
註冊組承辦人	呂依潔	63286	ichieh@nccu.edu.tw	FAX: 29387081